

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
(2018 年上半年)

二〇一八年八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年度报告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但在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无法保证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和本期公司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若出现任何影响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评级机构调低公司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都将会对债券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三、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经济周期和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财政、货币政策和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企业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其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将随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变动，从而将给债券投资者的债券投资收益水平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亦无法保证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或经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后本公司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五、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收益和现金流。2018年1-6月，本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11,298.4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31.55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3,582.23 万元。本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若本公司未来资金不能及时回笼、融资渠道不畅或不能合理控制融资成本，将可能会影响公司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

六、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在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企业债券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公司发行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本公司的信用状况。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其网站予以公告。本公司亦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监

管部门指定的其他媒体将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予以公告，投资者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上述评级结果及报告。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7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8
一、 公司基本信息	8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8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8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9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六、 中介机构情况	9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9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10
一、 债券基本信息	10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
三、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10
四、 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1
五、 偿债计划	11
六、 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12
七、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2
八、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2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12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2
二、 投资状况	16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16
四、 公司治理情况	1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17
第四节 财务情况	1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7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8
五、 资产情况	21
六、 负债情况	22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4
八、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24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4
第五节 重大事项	24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24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24
三、 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24
四、 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25
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25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5
二、 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5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附件财务报表.....	28
合并资产负债表	2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0
合并利润表.....	32
母公司利润表.....	33
合并现金流量表.....	34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3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3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1
担保人财务报表.....	44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控股股东	指	北京北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公司债券而制作的《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18年）》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审计机构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鹏元	指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6月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中文简称	北京歌华
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Gehua Cultural Development Group
外文缩写（如有）	BGCDG
法定代表人	李丹阳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内北小街青龙胡同 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内北小街青龙胡同 1 号歌华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07
公司网址	http://www.gehua.com
电子信箱	gehua@gehua.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李峰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内北小街青龙胡同 1 号歌华大厦
电话	010-84186022
传真	010-84187266
电子信箱	29882937@qq.com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中国货币网： http://www.chinamoney.com.cn/chinese/index.html 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www.chinabond.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北京北广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北京广播电视台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信息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六、中介机构情况**（一）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如有）	洪祥昀、李海龙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80135.IB; 124248.SH
债券简称	13 歌华债、13 京歌华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兴盛街6号国信证券大厦三层
联系人	李洁萌
联系电话	010-88005371

（三）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380135.IB; 124248.SH
债券简称	13 歌华债、13 京歌华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3号平安大厦1006室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380135.IB; 124248.SH
2、债券简称	13 歌华债、13 京歌华
3、债券名称	2013年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企业债券
4、发行日	2013年3月21日
5、最近回售日	-
6、到期日	2020年3月21日
7、债券余额	5.65
8、利率（%）	5.98
9、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银行间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11、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2、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正常付息
13、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80135.IB; 124248.SH

债券简称	13 歌华债、13 京歌华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正常运作
募集资金总额	6.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该募投项目已完成。根据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京文资函[2017]164号、京文资函[2017]191号文件批复，现已完成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的整体转让，收回资金16.45亿。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一）报告期内最新评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80135.IB; 124248.SH
债券简称	13 歌华债、13 京歌华
评级机构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8年5月28日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一致，对投资者权益无影响。

（二） 主体评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情况

1. 保证担保

1) 法人或其他组织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抵押或质押担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方式增信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偿债计划

（一）偿债计划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偿债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80135.IB；124248.SH

债券简称	13歌华债、13京歌华
偿债计划概述	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投向的特点，发行人建立了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而且发行人资产规模大、现金流稳定、行业发展前景良好，与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华夏银行、北京银行等多家银行保持着长

	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拥有优良的信用记录，获得了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融资渠道畅通，及时在本期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发行人也可以通过银行融资予以解决。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六、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80135.IB；124248.SH

债券简称	13 歌华债、13 京歌华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时将本期应付利息足额存入偿债资金专户，相关机构已按时划拨至债券持有人指定账户，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一致

七、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代码	1380135.IB；124248.SH
债券简称	13 歌华债、13 京歌华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债权代理人严格遵守并履行《债权代理协议》中约定的各项义务，持续关注发行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的落实情况。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概述

当今世界，国际竞争格局凸显文化创意产业的重要性，文化创意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

柱产业。国家“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提出和实施，为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和文化创意产业发展奠定较好的基础。京津冀协同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有利于实现区域资源整合、优势互补，形成区域文化发展合力。

文化创意产业是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 and 经济发展转变方式的重要着力点。新世纪以来，北京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文化建设，把文化创意产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产业支柱地位进一步巩固，产业增加值从2010年的1,697.7亿元增加到2014年的2,794.3亿元，占全市GDP比重提高到13.1%。北京文化创意产业进入转型提升期，北京市正围绕“政治中心、文化中心、国际交往中心、科技创新中心”战略定位，推进非首都功能疏解，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迈上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新征程。

“十三五”是北京文化创意产业的转型提升期，这无疑对歌华集团的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北京歌华集团的主营业务为文化活动和展览、广告及设计策划、物业管理及租金收入、物业销售、网络媒体的开发、维护；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及外商来华广告、户外广告工程设计、制作；承办大型文化活动、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人才培养；设计、制作、收购、销售艺术品、旅游纪念品、工艺美术品、文物艺术品；承办展览展销活动；展览装饰工程设计、布置、制作；城市环境艺术及设施设计、布置、制作；文化艺术方面的产品开发；文化设施的投资管理、房地产项目开发；销售机械电器设备、五金、交电、化工、酒、纺织服装鞋帽、日用百货、木材、家具、皮革皮毛制品。

北京歌华文化集团是北京市大型国有文化产业集团，承担了大量中央部委及市委、市政府主办的大型文化活动的执行工作，为发挥骨干作用的文化服务供应商。

（二）未来发展展望

（1）发展定位

文化领域作为特殊的行业，其产品具有文化消费和文化价值传播的特性。文化企业作为文化产品的生产机构，必然是有使命的企业。

歌华使命：传承华夏文明，做优秀文化的创造者和传播者。歌华集团致力于中国文化产业的创新发展，肩负着光荣而神圣的使命责任，应秉承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统，传承华夏文明，紧扣时代脉搏，博通古今，融汇东西，做中华民族和世界优秀文化的创造者和传播者。国有文化企业是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重要力量，是我国文化产业发展的主力军，应认清使命、自觉担当，在推动两个效益相统一中走在前列，为推动文化的发展繁荣发挥积极作用。歌华集团在发展中始终坚持社会效益首位，实现两个效益均衡发展。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实现两个效益相统一，是文化企业的特殊属性和独特功能决定的。

歌华定位：打造大型国有平台型文化产业集团。歌华集团做为特殊功能类国有文化企

业，必须牢固树立社会效益第一、社会价值优先的经营理念，坚持“双效统一”，建设平台型文化产业集团。

平台型企业的概念决定了它具有四个显著的特征：首先就是开放，能够吸引一流资源创造用户价值；其次以用户资源为核心，注重的是用户体验，而不是交易本身；第三个特点是免费，通过免费开放平台，让更多的用户参与进来，创造新的价值；最后是智能化和模块化特征，保证平台能够满足各类用户需求，并实现从大规模制造向大规模定制的转型。

（2）总体目标

平台型文化企业必定是文化服务型企业。致力于“打造一流的文化服务供应商”，是北京市委市政府根据文化产业发展的规律和特点，结合首都文化改革总体发展思路，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而对歌华集团发展的重要决定和科学定位，也是歌华集团贯彻落实党的文化发展精神，做大做强文化产业集团，根据时代发展的变化，根据文化产业发展的特点和规律，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的客观选择。从成立之初，歌华集团就将发展定位为文化服务供应商，20 年来，歌华凭着对文化产业的深刻理解，持之以恒地探索文化服务供应商的发展路径。

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以文化服务为主营业务，已形成以设计服务为核心，以传统文化和大型活动为支撑的“一核两翼”业务体系，以优质的资源、优秀的团队、优良的设施提供创意设计、文化会展、大型活动的全流程服务。

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培育了北京国际设计周、北京国际摄影周、中华世纪坛艺术季等专业市场品牌。

在新的历史时期，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将围绕解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和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主要矛盾，紧扣首都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的主题，以北京国际设计周为抓手，以设计服务为主线，持续推进文化服务供应能力的建设，为国家文化发展、文化繁荣和首都全国文化中心的建设贡献力量。

歌华集团发展的总目标：经过 30—50 年的努力，发展成为集文化、传播、科技三大产业平台于一体的，产权多元化、经营专业化、市场国际化的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文化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打造百年文化企业。

“三步走”发展步骤构成了歌华集团发展的阶段性战略目标和任务。经过努力，歌华集团第一步发展目标，即培育形成期（1997—2007 年）的发展目标任务基本实现。第二阶段是成长期（2008—2020 年）：一是成长期起步准备阶段（2008—2010 年）二是成长期跨越式发展期（2011—2015 年）三是全面进入成长期（2016—2020 年）。而后歌华集团进入第三阶段，即成熟期（2021—）。当前，歌华集团完成成长期跨越式发展阶段，全面进入成长期发展阶段。

歌华集团长期发展目标：致力于成为立足首都、面向全国、走向世界的一流文化服务供应商。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商品销售	12.86	4.61	64.15	0.11	-	-	-	-
广告及设计策划	2,490.54	1,558.99	37.40	22.04	748.69	561.96	24.94	7.11
物业管理及租金	8,058.12	1,811.10	77.52	71.32	7,085.24	1,894.02	73.27	67.30
文化活动和展览	732.00	485.29	33.70	6.48	1,774.08	205.19	88.43	16.85
其他行业	4.53	14.72	-224.94	0.04	132.08	88.00	33.37	1.25
服务性业务	-	-	-	-	787.16	-	100.00	7.48
其他	0.36	0.26	27.78	0.01	-	-	-	-
合计	11,298.41	3,874.96	65.70	100.00	10,527.25	2,749.17	73.89	100.00

2.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或分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广告及设计策划	2,490.54	1,558.99	37.4	232.65	177.42	49.96
物业管理及租金	8,058.12	1,811.10	77.52	13.73	4.38	5.8
合计	10,548.66	3,370.09	-	-	-	-

3.经营情况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服务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变动比例超过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业务情况，说明相关变动的的原因。

2018 年上半年，歌华集团加大了国内及外商来华广告、户外广告工程设计、制作的力度，广告及设计策划收入大幅增加。

（三）新增业务板块分析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且收入占到报告期收入 30%的

是 否

二、投资状况

（一）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1.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自主、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

2.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完全独立的生产经营系统及设施，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控制及占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性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推荐及选举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有独立的财会人员；建立和制定了适合本公司实际、符合国家财务会计核算和管理制度的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公司独立经营、独立核算、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

5.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组织机构和管理体系，生产经营、财务、人事等均设立有自己的独立机构，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

（二） 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三） 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将和经营有关的往来款划分为经营性往来款，即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往来款，否则为非经营性往来款。

2.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否。

3.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第四节 财务情况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一）上年度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 因
1	总资产	612,648.45	619,455.49	-1.10	
2	总负债	266,798.94	272,757.50	-2.18	
3	净资产	345,849.51	346,697.99	-0.24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1,697.06	332,528.60	-0.25	
5	资产负债率 (%)	43.55	44.03	-1.10	
6	有形资产负债率 (%)	44.63	45.12	-1.09	
7	流动比率	3.65	3.32	10.01	
8	速动比率	2.89	2.66	8.89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23.20	29,091.94	153.41	注 1
-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 因
1	营业收入	11,298.41	10,483.19	7.78	
2	营业成本	3,874.96	3,233.83	19.83	
3	利润总额	-327.37	-6,185.43	94.71	注 2
4	净利润	-848.48	-6,332.90	86.60	注 3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48.48	-6,332.90	86.60	注 4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1.55	-4,235.48	80.37	注 5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5,436.87	1,503.78	261.55	注 6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582.23	966.86	270.50	注 7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8,840.62	2,269.13	1,371.00	注 8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9,889.64	50,813.57	237.54	注 9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4.58	2.03	125.62	注 10
12	存货周转率	0.10	0.09	11.11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4	0.01	300.00	注 11
14	利息保障倍数	0.91	0.14	550.00	注 12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7	0.16	568.75	注 13
16	EBITDA 利息倍数	1.41	0.21	572.38	注 14
17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18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注 1：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末，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分别为 29,091.94 万元和 73,723.20 万元。2018 年 6 月末较 2017 年末，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增长 153.41%，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保税区整体转让的剩余转让款。

注 2：利润总额

2017 年 1-6 月及 2018 年 1-6 月，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6,185.43 万元和-327.37 万元，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94.71%，主要系公司处置了四家子公司，相应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大幅减少，加之营业收入规模增长，利润总额大幅增加。

注 3：净利润

2017 年 1-6 月及 2018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6,332.90 万元和-848.48 万元，同比增加 86.60%，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大幅减少。

注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17 年 1-6 月及 2018 年 1-6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6,332.90 万元和-848.48 万元，同比增加 86.60%，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大幅减少。

注 5：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 1-6 月及 2018 年 1-6 月，公司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235.48 万元和-831.55 万元，同比增加 80.37%，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大幅减少。

注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2017 年 1-6 月及 2018 年 1-6 月，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分别为 1,503.78 万元和 5,436.87 万元。2018 年 1-6 月较 2017 年 1-6 月，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增长 261.55%，主要系报告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多，导致利润总额大幅增长。

注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17 年 1-6 月及 2018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966.86 万元和 3,582.23 万元，同比增长 270.50%，主要系报告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多。

注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17年1-6月及2018年1-6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2,269.13万元和-28,840.62万元。2018年1-6月较2017年1-6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减少了1,37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外投资力度，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增长。

注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17年1-6月及2018年1-6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50,813.57万元和69,889.64万元，同比增长237.54%，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9.70亿元，主要为收到保税区剩余转让款项8亿元及下属子公司贷款资金。

注10：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7年度及2018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15和4.58。2018年1-6月末较2017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增长125.62%，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大部分已经收回。

注11：EBITDA全部债务比

2017年1-6月及2018年1-6月，公司EBITDA全部债务比分别为0.01和0.04。2018年1-6月较2017年1-6月，EBITDA全部债务比增长3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多，导致利润总额大幅增长。

注12：利息保障倍数

2017年1-6月及2018年1-6月，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0.14和0.91。2018年1-6月较2017年1-6月，利息保障倍数增长550.00%，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多，导致利润总额大幅增长，同时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大幅减少。

注13：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017年1-6月及2018年1-6月，公司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0.16万元和1.07。2018年1-6月较2017年1-6月，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增长568.75%，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多，导致利润总额大幅增长，同时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大幅减少。

注14：EBITDA利息倍数

2017年1-6月及2018年1-6月，公司EBITDA利息倍数分别为0.21和1.41。2018年1-6月较2017年1-6月，EBITDA利息倍数增长572.38%，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多，导致利润总额大幅增长，同时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大幅减少。

五、资产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73,723.20	29,091.94	153.41	注 1
应收账款	178.73	4,758.32	-96.24	注 2
其他应收款	9,212.93	90,785.40	-89.85	注 3
存货	38,062.57	37,472.72	1.57	
投资性房地产	291,845.00	291,845.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3,551.06	13,546.31	0.04	
固定资产	74,046.84	75,579.90	-2.03	
在建工程	30,854.71	30,854.71	0.00	

2.主要资产变动的原因

注 1：货币资金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为 29,091.94 万元和 73,723.20 万元。2018 年 6 月末较 2017 年末，货币资金增长 153.41%，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保税区整体转让的剩余转让款导致银行存款增多。

注 2：应收账款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4,758.32 万元和 178.73 万元。2018 年 6 月末较 2017 年年末应收账款减少 96.24%，主要系应收账款收回。截至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香港 VJ Holding Ltd 公司	312.42	3-4 年	63.16	312.42
中国科协机关服务中心	45.00	1 年以内	9.10	
深圳市帅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00	1 年以内	8.49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财务司	41.60	1 年以内	8.41	
北京歌华科意文化设计传播有限公司	40.00	1 年以内	8.09	
合计	481.02		97.25	312.42

注 3：其他应收款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90,785.40 万元和 9,212.93 万元。2018 年 6 月末较 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减少 89.85%，主要系收回北京歌

华美创空港置业有限公司、北京歌华美文置业有限公司等股权转让款及往来款。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各类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营业总收入或资产总额低于合并口径相应金额 50%

适用 不适用

六、 负债情况

（一）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8,670.36	28,960.36	-35.53	注 1
应付账款	734.83	643.39	14.21	
预收款项	5,007.71	4,002.48	25.12	
应付职工薪酬	486.92	500.74	-2.76	
应交税费	333.13	1,152.71	-71.10	注 2
应付利息	1,508.84	3,841.01	-60.72	注 3
应付股利	70.18	70.18	0.00	
其他应付款	23,465.60	17,508.89	34.02	注 4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0.00	
应付债券	106,500.00	106,500.00	0.00	
递延收益	21,637.71	21,194.08	2.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383.66	58,383.66	0.00	

2. 主要负债变动的的原因

注 1：短期借款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28,960.36 万元和 18,670.36 万元。2018 年 6 月末较 2017 年末，短期借款减少 35.53%，主要系偿还了 1.01 亿元的信用借款。

注 2：应交税费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1,152.71 万元和 333.13 万元。2018 年 6 月末较 2017 年末，应交税费减少 71.10%，主要系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和

个人所得税大幅减少。

注 3：应付利息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应付利息为 3,841.01 万元和 1,508.84 万元。2018 年 6 月末较 2017 年末，应付利息减少 60.72%，主要系报告期内已偿还部分企业债利息。

注 4：其他应付款

2017 年末及 2018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17,508.89 万元和 23,465.60 万元。2018 年 6 月末较 2017 年末，其他应付款增长 34.02%，主要系新增未结算的款项。

3.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是否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有息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借款总额 16.55 亿元；上年末借款总额 15.52 亿元

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且未达成展期协议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无

（五） 后续融资计划及安排

1.后续债务融资计划及安排

上半年融资计划及安排执行情况、下半年大额有息负债到期或回售情况及相应融资安排：

无

2.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建行	80,000	450	79,550
北京银行	30,000	8,000	0
工行	45,000	30,000	15,000
华夏银行	25,000	0	25,000
合计	180,000	38,450	119,550

上年末银行授信总额度：20.20 亿元，本报告期末银行授信总额度 18.00 亿元，本报告期银行授信额度变化情况：-2.20 亿元

3.截至报告期末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

无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327.37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0 万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超过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0%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一）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余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的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上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0.00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是 否

（二）对外担保是否存在风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一）发行人及其董监高被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是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发生其他重大负面不利变化等情形：是 否

四、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半年度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公司债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盖章页)



附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723.20	29,091.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036.97	22,108.2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8.73	4,758.32
预付款项	507.83	136.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12.93	90,785.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062.57	37,472.7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888.38	3,808.74
流动资产合计	183,610.61	188,161.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6.00	2,206.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551.06	13,546.31
投资性房地产	291,845.00	291,845.00
固定资产	74,046.84	75,579.90
在建工程	30,854.71	30,854.7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0.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910.49	14,956.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0.10	95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3.51	1,350.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037.84	431,293.62
资产总计	612,648.45	619,455.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670.36	28,960.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34.83	643.39
预收款项	5,007.71	4,002.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86.92	500.74
应交税费	333.13	1,152.71
应付利息	1,508.84	3,841.01
应付股利	70.18	70.18
其他应付款	23,465.60	17,508.8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277.57	56,679.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应付债券	106,500.00	106,5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637.71	21,194.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383.66	58,383.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6,521.37	216,077.74
负债合计	266,798.94	272,757.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	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037.55	113,037.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1,554.87	71,554.8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63.14	9,563.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541.50	118,37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697.06	332,528.60
少数股东权益	14,152.45	14,169.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5,849.51	346,69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2,648.45	619,455.49

法定代表人：李丹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922.96	19,369.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41.23	23.5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7,853.87	191,514.31
存货	234.00	234.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332.03	3,157.87
流动资产合计	211,384.09	214,299.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1,525.19	231,525.19
投资性房地产	180,901.00	180,901.00
固定资产	7,622.32	7,875.1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05	33.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1.62	33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0	2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0,226.18	420,697.81
资产总计	631,610.27	634,997.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21	8.59
预收款项	1,165.60	1,050.73
应付职工薪酬	6.80	14.42
应交税费	59.06	224.32
应付利息	1,508.84	3,841.0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7,629.55	159,010.8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0,418.07	174,199.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	30,000.00
应付债券	106,500.00	106,5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94.43	49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089.79	32,089.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9,884.22	169,079.79
负债合计	340,302.29	343,279.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	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8,007.31	238,007.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63.14	9,563.14

未分配利润	23,737.53	24,146.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1,307.98	291,717.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1,610.27	634,997.00

法定代表人：李丹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298.41	10,483.19
其中：营业收入	11,298.41	10,483.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542.92	17,284.26
其中：营业成本	3,874.96	3,233.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1.08	872.63
销售费用	2,523.04	3,122.74
管理费用	3,795.88	4,564.72
财务费用	2,734.99	5,490.34
资产减值损失	-17.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8.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53	624.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4.32	-6,176.90
加：营业外收入	298.90	11.70
减：营业外支出	41.95	20.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7.37	-6,185.43
减：所得税费用	521.11	147.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8.48	-6,332.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848.48	-6,332.90

“—”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1.55	-4,235.48
2.少数股东损益	-16.93	-2,097.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48.48	-6,33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1.55	-4,235.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3	-2,097.4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丹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196.81	3,116.70
减:营业成本	274.81	264.95
税金及附加	487.52	738.8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10.45	1,553.57

财务费用	1,135.68	-165.7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1.65	725.06
加：营业外收入	3.84	1.14
减：营业外支出	1.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9.32	726.20
减：所得税费用		79.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32	646.50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32	646.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9.32	646.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丹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77.04	10,596.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0.77	0.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9.51	9,43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27.32	20,027.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69.03	2,732.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19.95	4,858.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3.95	1,495.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2.17	9,97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45.09	19,06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2.23	966.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2,080.56	30,102.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17.24	524.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22	0.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698.02	30,627.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6	3,358.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7,531.17	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7,538.64	28,35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40.62	2,269.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19.46	40,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977.80	2,9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197.26	43,4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870.14	84,054.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27.11	10,122.7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0.37	66.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07.63	94,24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89.64	-50,813.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631.25	-47,582.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91.94	79,588.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23.20	32,006.17

法定代表人：李丹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81.70	3,667.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1.70	6,99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3.41	10,659.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00	20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9.92	1,226.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3.69	954.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3.58	965.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1.19	3,35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2.22	7,307.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4,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0.45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9,2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200.00	0.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00.00	-0.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92.72	43,388.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992.72	68,388.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50.00	53,504.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5,961.04	7,156.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0.37	59,81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21.42	120,474.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71.30	-52,085.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53.52	-44,778.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69.44	52,311.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922.96	7,532.75

法定代表人：李丹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				113,037.55		71,554.87		9,563.14		118,373.04	14,169.39	346,697.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				113,037.55		71,554.87		9,563.14		118,373.04	14,169.39	346,697.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31.55	-16.93	-848.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31.55	-16.93	-848.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				113,037.55		71,554.87		9,563.14		117,541.50	14,152.45	345,849.5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				113,037.55		100,317.34		9,295.29		110,597.60	35,045.91	388,293.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 0.00				113,0 37.55		100,3 17.34		9,295 .29		110,5 97.60	35,045. 91	388,293 .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28,76 2.47		267.8 5		7,775 .44	- 20,876. 53	- 41,595. 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8,76 2.47				8,043 .30	- 21,252. 53	- 41,971. 7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376.01	376.0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76.01	376.01
(三) 利润分配									267.8 5		- 267.8 5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8 5		- 267.8 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				113,037.55	71,554.87		9,563.14		118,373.04	14,169.39	346,697.99

法定代表人：李丹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北京歌华文化发展集团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				238,007.31				9,563.14		24,146.86	291,717.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				238,007.31				9,563.14		24,146.86	291,717.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9.32	-409.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09.32	-409.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				238,007.31				9,563.14		23,737.53	291,307.9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				238,007.31				9,295.29		21,736.18	289,038.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 0				238,007. 31				9,295.2 9		21,736. 18	289,038. 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7.85		2,410.6 8	2,678.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78.5 3	2,678.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7.85		-267.85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85		-267.8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 0				238,007. 31				9,563.1 4		24,146. 86	291,717. 31

法定代表人：李丹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建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峰

担保人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